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工业园区名单

07

北京市
中关村科学城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嘉捷科技园
天津市
天津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
河北省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业园区金石工业园
山西省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定襄经济技术开发区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辽宁省
大连湾临海装备制造业聚集区
盘锦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吉林省
长春绿园经济开发区
吉林延吉国际空港经济开发区
黑龙江省
黑龙江五常经济开发区
上海市
同济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
上海国际汽车城零部件配套工业园区
江苏省
南京徐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浙江省
杭州湾信息港
德清县钟管镇南舍工业园区中特和谐园
安徽省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福建省
福州市软件园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海沧园区
江西省
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山东省
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曲阜经济开发区
河南省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湖北省
华中科技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
襄阳蓝光创新创业孵化园
湖南省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
湖南沅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广东省
广州花都(国际)汽车产业基地
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柳东新区)
海南省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
重庆市
重庆两江新区
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
四川省
成都市新都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贵州省
贵州金沙经济开发区
云南省
临沧工业园区
陕西省
西安航空科技企业孵化器
甘肃省
甘肃永昌工业园区
青海省
青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科技产业园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

深化和谐创建 谱写奋进新篇章

(上接第一版)

努力构建职工与企业命运共同体是创建示范企业的普遍共识。被命名企业积极推动协商共事、效益共创、机制共建、利益共享，推行职工工资水平合理增长机制，持续改善劳动条件，努力加强企业人文关怀，不断增强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广大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也空前高涨，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尤其是在应对疫情冲击中，广大职工与企业同舟共济、共克时艰，为企业恢复生产做出了积极贡献。

希望被命名企业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广大企业要以创建示范企业为榜样，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弘扬企业家精神，坚持企业和职工共建共享，自觉履行社会责任，深入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

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责任重大、使命光荣。中国企联及各地企联组织要以此次会议为契机，充分认识协调劳动关系的历史使命，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党中央对新时代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系列部署，按照新时代协调劳动关系的新使命、新要求，不断提高认识，不断提升能力。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快推动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高质量发展，谱写奋进新篇章！

(上接第二版)三是严明奖惩促发展。19个市级部门联合建立AAA级和谐劳动关系企业激励机制，落实诚信红名单、绿色通道、税收减免等40条联合激励措施；指导区县出台激励政策，对A级、AA级和AAA级和谐企业分别给予资金奖励。强化违法失信企业联合惩戒，构建“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共治格局。

三、高质量“落子”，多维度、立体化拓成效

坚持先行先试、串珠成链，点、线、面多维发力，打好示范创建“组合拳”。一是“点”上突破强示范。全面完成国家级和谐劳动关系综合配套改革试点任务，在劳动关系风险智能预警、集体协商、公共服务等领域形成5项经验，被中组部选编为浦东干部培训创新实践典型教学案例。建设九龙坡区、南岸区、两江新区3个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打造全国首个和谐劳动关系示范镇。二是“线”上发力促延伸。积极推进落地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完成7家试点平台企业参保登记，覆盖16万人；出台快递员、外卖送餐员、网约车驾驶员权益维护配套文件，形成“1+1+3+N”新就业形态政策体系，对30余户重点平台企业开展用工指导。建成市级电子劳动合同公共服务系统，签订电子劳动合同20万份。承办全国第二届城市工会集体协商竞赛决赛，连续举办四届市级集体协商竞赛，培育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3个、先进单位13个。三是“面”上拓展提质效。建强市级和谐劳动关系专家库、金牌劳动关系协调员、劳动关系宣讲队3支队伍，建立川渝工资联合价位发布、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发布、劳动关系风险协同处理三项机制，为区域劳动关系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下一步，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本次会议精神，坚持同心而进、同向发力、同频共振，将保稳定、促和谐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将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引向深入，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